

---

a74185296388 / October 17, 2018 03:07PM

### [第五組-龍樹「實踐」的意義](#) 哲學二楊沅勳

實踐一般來說，是指相對於理論上的思考，或即相對於知識的實際行動。而龍樹的實踐其核心則為六度，而若六度的核心為般若波羅蜜，則龍樹的對於實踐思想的核心必即是「般若」，或即智慧。如果僅是一般的知識，那肯定是與實踐相違背的，而般若智慧與一般的知不一樣的地方在於，一般的知通常是對某對象具有知識，當往自己內在的知進行反省時，也把自己當作對象；但是般若智慧則是否定把事物當成對象來認知，般若智慧強調以自身去智見事物，以達到不再以對象性的方式來認知事物，當此達至圓滿時，稱為般若波羅密，所以一般的知就相當於所謂「妄分別」或即「憶想分別」，是與般若智慧相對立的。一般的實踐是由妄分別的知所引導，或是透過實踐得到妄分別的知，因此不論是執著於一般的實踐，或是對理論的通達，在意義上都是與般若意的實踐相違背的，般若意的實踐是親自智見自我身乃是虛妄為本質，從而使真正的主體成立，而從虛妄自我到真實主體的這個過程，就是般若意義上的實踐。自我虛妄性的根本是因為無智，而否定無智之作用者即是智，智就是真實主體的根本，因此由虛妄主體的不覺，到真實主體的覺，就是般若智的行，乃是實踐，由此可見般若並不是一般實踐或是一般理論的知，而是所謂行的智、智的行。

---